

##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董事会全体成员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1月16日上午10时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马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会议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938号）核准，本公司已完成向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3,856,975股，发行价格8.53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629,999,996.75元，扣除发行费用20,864,140.9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609,135,765.85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7年12月13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7]517号”《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23,613.29万元，需用于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为21,592.66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592.66万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2015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现金对价是分期支付，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在支付全部现金对价和项目建成前募集资金中将有部分资金闲置，本着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将不超过2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拟使用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000万元；拟使用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2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具体使用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7月21日召开第七届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及于2016年10月14日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73,856,975股已于2018年1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93,131,877元增加至1,166,988,852元，公司股份总数也相应变更为1,166,988,852股，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改：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93,131,877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6,988,852 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93,131,877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93,131,877 股。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166,988,852 股，公司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166,988,852 股。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月18日